

The Green Mile



[The Green Mile_下载链接1](#)

著者:[英] 斯蒂芬·金

出版者:the Penguin Group

出版时间:1997

装帧:flat

isbn:9780452278905

At Cold Mountain Penitentiary, along the lonely stretch of cells known as the Green Mile, killers as depraved as the psychotic "Billy the Kid" Wharton and the possessed Eduard Delacroix await death strapped in "Old Sparky". Here, guards as decent as Paul Edgecombe and as sadistic as Percy Wetmore watch over them. But good or evil, innocent or guilty, none have ever seen the brutal likes of the new prisoner, John Coffey, sentenced to death for raping and murdering two young girls. Is Coffey the devil in human form? Or is he a far, far different kind of being?

作者介绍:

美国恐怖小说作家中有斯蒂芬·金，就像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有金庸一样，两者都是峰巅人物，其地位是不可替代的。斯蒂芬·金是当今世界上读者最多、声誉最高、名气最大的美国小说家，在美国及欧洲，他的名字几乎是妇孺皆知。金的每部小说发行量都在100万册以上，在80年代美国最畅销的25本书中，他一人便独占7本。自80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小说类上斯蒂芬·金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因此，他被青年一代奉为“恐怖小说之王”。在1996年的9、10月份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上，金的恐怖小说《绿里奇迹》又居第一。

要了解一个作家的作品，应该了解他的生活经历和背景。因为作家的写作常常融入自己的生活经历和独特的感受。

1999年，斯蒂芬·金已创作畅销图书30多部。当年的6月，他不幸遭遇车祸。不久身体康复后，他将自己在心中酝酿已久的非小说类作品——《抚摸恐怖——我的创作生涯》一稿续写完成

并出版。①该书第一次全面讲述了作家的童年、青年、大学和爱情生活以及神秘的创作经历。这对世界上无数的恐怖小说迷们认识斯蒂芬·金是有所帮助的。

斯蒂芬·金于1947年出生于美国缅因州。他两岁时父亲有一天“出去买烟”，从此一去不返，后来听说是到刚果当了雇佣军。总之他母亲成了寡妇，为了养家吃尽了苦头。
金

从小肥胖异常，姿势可笑，童年时没有留下什么美好的回忆，惟一印象深刻的事情，是他5

岁时在铁道边玩耍，眼见一个小伙伴被火车头碾成了肉酱。14岁那年，他在家中阁楼上发现了一个小箱子，里面是他父亲收藏的一些恐怖小说和科幻作品，金在阅读之余便也舞文

弄墨起来，在缅因州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时还在校刊上发表了几篇习作。毕业后他白天在汽车

修理站工作，晚上写一些神鬼古怪的恐怖小说。他工资菲薄却嗜酒如命，写出来的东西又没

有人要，全家生活拮据，捉襟见肘。为此他通宵难眠，心中的怒火只有在扑向打字机写恐怖故事时才得以宣泄。可是他买不起稿纸，只能把字打在牛奶发票的背面。

1973年他时来运转，受到了出版商的垂青。他的长篇小说《凯莉》的精装本发行了13000

册，后来又改编成电影。他的名字上了《纽约时报》，被誉为“现代恐怖大师”。他预支了2500元的稿费，从此闭门写作。在以后的日月里，金平均每两年出版一两部小说，作品的发行

量惊人，只有《圣经》可与之相比。到1979年他32岁时，已经成了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

富翁。他不喜欢听家乡电台的迪斯科乐曲，便干脆把电台买了下来，随心所欲地播放他爱听的摇摆舞曲。

金的作品数量之多、想像力之丰富，对读者来说始终是一个谜。其实他从不冥思苦想，而是靠日常生活中的琐事来触发灵感。看到垃圾堆的旧冰箱里有只死鸟，他会想像人们发现冰箱里冻死一个孩子时的惊人效果；看到超级市场里一位顾客舔自己的手指，他便设想一个人若

是切割自己的肢体可以忍耐到什么程度，从而写出一个现代鲁滨逊在荒岛上靠吃自己的肢体

充饥的恐怖故事……他小说的魅力不在于描写恐怖，而是用悬念和暗示来激发读者的想像力，以至于他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最佳的效果是读者在阅读他的小说时因心脏病发作而死去。

斯蒂芬·金对爱伦·坡等恐怖小说的先驱佩服得五体投地，同时也受到现代恐怖电影及电视的启迪。但他的作品之所以受到欢迎，最主要的是他善于把离奇古怪的恐怖故事和城市小镇的日常生活结合起来，给都市的平庸生活带来刺激，从而与人们世纪末的焦虑形成心灵上的共鸣。生活中谁没有恐惧

感？谁不怕死神光临？有的心理学家认为，越是读斯蒂芬·金的小说，越是在精神上经历恐

怖的幻觉或场面，便越能激发出与生俱来的恐惧感。这种理论是否正确姑且不论，但是金的

小说的确反映了人们被恐惧和死亡所缠绕的焦虑心理，而且更把市井平民写成与恐怖的恶魔

搏斗的英雄，使平庸之辈在心理上获得一种虚幻的满足，因此尤其受到追求刺激和幻想的年

轻人的青睐。加上80年代后科幻小说盛极而衰，金的恐怖小说生逢其时，轻而易举地获得了大量的读者。此外他的每部小说都是好莱坞拍电影的抢手货，也成为驰名世界的捷径。尽管对斯蒂芬·金作品的价值向来存有一些非议，甚至有作家对其不屑一顾，但广大读者对他作品的追捧和厚爱则是不可改变的事实。2003年，斯蒂芬·金获“美国国家图书奖——终身成就奖”。

斯蒂芬·金的写作技巧与独特的风格是惊人的。这里可以举一个例子：在读他的《黑暗的另一半》时，就像你躺在一张吊床上，吊床两头被不断拉伸，直到吊床的绳子突然断了，吊床落地，小说的故事也到此结束。金的恐怖故事种类很多，有鬼怪的、分尸的、复

仇的等等，从有形到无形的，其创作无所不包。读他的小说时，你会感到恐怖从字里行间渗出来，

你抬起头，它会从窗外望进来；你闭上眼，会突然感到下面的椅子在晃动，好像要散架，会不会有什么锋利的刃在地板下等着你？金有一点和一般畅销小说作家不同，就是他很少和自己的读者接触，他曾心情复杂地承认：“我不知道喜欢看我小说的都是些什么人。”

斯蒂芬·金主要是创作长篇小说，有10多部已改编为电影。而他创作的近50多篇中、短篇小说同样不俗。短篇小说集《世事无常》是他第三本短篇小说集面世9年后的精品结集，想像力的丰富和恐怖氛围的营造同样折磨读者脆弱的心灵。斯蒂芬·金又一次向世人展现了他驾驭短篇的创作才华。

斯蒂芬·金现象随其小说的畅销而兴起，甚至已经“由虚构变成了现实”。波士顿的一个女孩子，模

仿《凯莉》中的情节，在厨房里用刀叉杀死了她的母亲；在巴尔的摩，一位妇女边等车边读

金的小说，忽被一流氓调戏，她立即按小说里的描写如法炮制，从兜里掏出水果刀向他猛扑

过去，使他一命呜呼；在佛罗里达州，一个有同性恋癖好的医生死在家中，血肉模糊，墙上

用血写成了“谋杀”二字。金得知后大为光火，认为对凶手应该审判两次：一次判他谋杀罪，一次判他剽窃罪，因为凶手杀人留字的方式是从金的小说《闪灵》里学来的。

斯蒂芬·金写了这么多恐怖小说，照理说应该是个胆大包天的硬汉了，其实恰恰相反。他胆小如鼠，并且害怕黑暗，晚上不亮灯就睡不着，“总是害怕自己惊醒过来，感到有一只潮乎乎的手抓住我的脚脖子”。他也很迷信，怕街角的黑猫，怕13这个不祥的数字，如果打字打到第13页，他一定要拚命打下去直打到页码数字吉利为止。不过与鲜血和挖出的内脏相比，他最怕的还是不能写作。他写作不是为了钱，而是为了发泄从童年时代起蕴藏在心中的仇恨和愤怒，所以他身不由己，欲罢不能。一旦停止写作，他就会失去理智，“我害怕自己变成疯子”。

他的写字台上放着一个读者寄给他的礼物：一个大玻璃圆球罩着一个张着血盆大嘴的响尾蛇头，每天上午他面对这件礼物写作1500字。他还没有发疯，至少现在还没有。

他是否心理变态或精神失常，心理学家日后自有分晓。不过在我

们看来，在科学技术充分发达的今天，文坛上竟会出现这种近于疯狂的斯蒂芬·金现象，的确值得深思的。

目前，斯蒂芬·金及全家住在缅因州的一栋古老的房子里，铁门深锁，神秘、阴森、杀气、鬼怪而吓人。也许恐怖作家的生活，本身就带有恐怖之感吧！

目录:

[The Green Mile 下载链接1](#)

标签

ithaca

评论

你的选择是什么？

最后Mr jingle时隔多年重新出现，简直太惊艳了，没想到写完John Coffey的死刑之后，还有反转的剧情，Paul竟然活到一百多岁

Stephen Kings不多那种小说体。看的时候并不觉得惊悚或者害怕，而是觉得挺温暖的

[The Green Mile 下载链接1](#)

书评

“我们都得死，没有例外，这我知道，但上帝啊，有时候，这条绿里真的太长了。”

斯蒂芬·金用小说主人公老狱卒保罗·埃奇康比带着些许厌倦的一句话，结束了《绿里奇迹》。几年前，在看根据小说改编的同名电影时，曾经被迈克尔·克拉克·邓肯饰演的神奇大个子黑...

自从开始看金的小说，晚上就常常被吓醒——我这样对我的朋友转述的时候，我朋友吃惊夹着兴奋的问：“真有这么恐怖？”不，金的小说一点也不恐怖。这样说好象没什么资格，因为到目前为止我就只看了《肖申克的救赎》和《绿里奇迹》这2本金的小说而已。只是，让我惊醒的，从来...

不要用“闪灵”来衡量斯蒂芬金，他写的不只是恐怖小说
也不要用“肖申克的救赎”作为标准，那样不公平
从第一本“神秘火焰”开始，爱上斯蒂芬金，引出之后的“厄兆”“死亡区域”“杰罗德的游戏”“玫瑰疯狂者”“宠物公墓”“黑暗的另一半”“死光”……一路读下去最喜...

如果说这世界上有一个地方能够让人完全袒露最原始的善与恶，能够拷问人心深处最隐秘的信仰与坚持，那这个地方一定是监狱。所以，像《肖申克的救赎》这样的电影能够走红毫不奇怪，这个发生在监狱里的故事击中的是我们心中最柔软的情感。
现在，我手里正在读着一本《绿里奇...

Being fixing to kill a gift of God, that was the first time they ever felt really actually in danger of hell. So, one day when they ended up standing in front of the God, would they be forgiven just because it was their jobs? John Coffey, a big boy, "smelle..."

对金的喜爱是一种自己都无法言语的感觉，现在评论似乎有些不合适，因为自己正在看这本书，但是却想在这里推荐一下~~

“叮当先生很可能呆在德拉克罗瓦的肚子上，尾巴卷起来盖着爪子，眼睛一眨不眨的”
P39

“看到老鼠用前爪利落地抓住那点咸牛肉，并不时地把肉翻转着，不时瞥上几眼，似乎对那片肉充满崇敬和欣赏，我们都被迷住了。” P52

“认真的写下：‘汽船威利’。那时候，大多数人都这么称...

我至今为止也看过不少斯蒂芬金的小说了，同样，肯福莱特的小说也看了不少。我开始尝试把他们两的书试着和我之前看的名著相比较（我是一个六年级的小学生），名著语言易懂但难看，有内涵，典型的严肃文学。而肯叔你说他写的是通俗小说估计没人反驳，而老金虽然被带着恐怖小说家...

说实话，我在读到第二章的时候还没能对这部创造过畅销奇迹的监狱题材小说建立起好感，我有点厌烦作者絮絮叨叨的叙述方式，感觉就像是一部肥皂剧，回忆已经翻过的10多页，感觉没讲出什么不了起的故事，但是我却不能停下来，因为我期望看到的男一号的故事还没有发生，我期...

今天早上我在公交车上把厚厚的一本《绿里奇迹》看完了。自从来东莞市里上班，公交车成了我专心阅读的场所。晚上在家读一会儿会犯困，呆在图书馆里又倍觉无聊，到头来还数公交车这个不算安静的环境能让我的阅读效果达到最好了，看来我形成了一个怪癖。作者斯蒂...

“我的大个子！”
当在《绿里奇迹》这部小说即将结束的时候，读到这句话，心中真是一酸呀。这个故事是探讨爱与死亡的。这不是一个新话题，但它却是一个好故事。当你相对别人施爱的时候，别人可能会对你误解，甚至会置你于死地。这本小说就在说这个。
这个故事被改编成电影是很...

这几乎是我看过的斯蒂芬·金的最好的作品了。惊悚和悬念跌宕起伏，让人喘不过气；情感和心理描写又意外地细腻柔软，让人眼眶一次又一次地发热，甚至流泪。如果说日本的恐怖小说是一片深深的、静静的沼泽，让你又冷又气闷，那么美国的恐怖小说就是一次又一次的海啸，短暂的平静之...

小C的铁粉们都知道，有一个宝藏作家小C可没少提。
作家、导演、制片人、演员，他是多重身份的集合，可我们最爱他的依旧是他笔下的恐怖故事。没错，他就是当今世界上读者最多的美国小说家——斯蒂芬·金。
但不同于以往的是，今天这部作品中没有斯蒂芬·金一贯使用的恐怖元素，…

看完《绿里》有一些小小感悟

在书的结尾，埃奇康比说：“我们都得死，没有例外，这我知道，但上帝啊，有时候，这条绿里真的太长了。”

埃奇康比活了100多岁，他的朋友和他爱着的同代人一个个走了，可他还活着，这是柯菲临终给这个一直善待他的监狱长的礼物。柯菲是个…

[The Green Mile 下载链接1](#)